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微创验字（2018）第 010001 号

项目名称：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江门市微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注意事项

1、本报告适用于江门市微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2、本报告无监测单位报告专用章、骑缝章、计量认证章、审核人员签字、检测资质、报告编号无效。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七日内（以邮戳或签收单为准），向出具报告单位提出书面要求，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如仍有不服者，可向上级环境监测部门提出仲裁要求，逾期则视为认可监测结果。

4、本报告只对验收监测期间采样数据负责，逾期无效。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复印件无效。

报 告 编 号：微创验字(2018)第 001 号

承 担 单 位：江门市微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项 目 负 责：谢小晶

报 告 编 写：胡意丽

现场检测负责：陈启深

审

核：

审

定：



江门市微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750) 3396606

传真：(0750) 3396606

邮编：5290000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金瓯路 288 号火炬大厦 15 楼

目 录

1、前言.....	6
2、验收监测编制依据.....	6
3、建设项目概况	7
3.1 建设项目内容.....	7
3.1.1 工程内容及规模.....	7
3.1.2 项目产品	7
3.1.3 原辅材料及年消耗量.....	7
3.1.4 主要设备	9
3.1.5 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9
3.1.6 水电消耗.....	9
3.1.7 项目公用工程情况.....	10
3.2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1
3.2.1 建设项目工艺流程.....	11
3.2.2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12
4、环评批复要求	13
5、验收监测内容	14
5.1 监测内容.....	14
5.2 监测分析方法.....	14
5.3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15
5.3.1 监测人员	15
5.3.2 现场采样	15
5.3.3 样品运输、保存、交接.....	15
5.3.4 监测结果数据处理.....	15
5.3.5 报告编制	16
6、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6
6.1 废水监测评价标准.....	16
6.2 噪声监测评价标准.....	16
7、验收监测结果.....	16
7.1 废水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17
7.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19
8、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20
8.1 结论.....	20
8.1.1 废水结论	20
8.1.2 噪声监测结论.....	20
8.1.3 固体废弃物处置.....	20
8.2 总体结论.....	20
8.3 建议.....	20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厂区环境图

附件：

附件 1 委托检测任务书

附件 2 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附件 3 关于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4 江门市微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证书

附件 5 租赁合同

附件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前言

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簞庄大道西 16 号 7 幢二楼厂房(中心坐标位置: N22.624386°, E113.057603°)新建项目, 总投资为 200 万元, 占地面积 1155.71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 1155.71 平方米, 建成后生产一次性使用吸引管 8000 件/年, 内窥镜引导管鞘 8000 件/年, 组合式硬管镜 200 件/年, 医用灌注泵 200 台/年。

受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委托, 江门市微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和规定, 对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工作。2018 年 01 月, 我司实验室技术人员对该项目中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源排污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勘查, 并收集了相关技术资料, 在此基础上, 编制了该项目的验收监测方案。2018 年 01 月 17 日至 01 月 18 日, 我司实验室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措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环境管理检查, 并对污染物排放实施了现场监测, 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2、验收监测编制依据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53 号 1998 年 11 月;

(2) 《关于印发〈污染源监测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发[1999]246 号 1999 年 11 月;

(3) 《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编号: HPB0133);

(4) 《关于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蓬环审[2017]20 号);

(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6)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3、建设项目概况

3.1 建设项目内容

3.1.1 工程内容及规模

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簞庄大道西16号7幢二楼厂房(中心坐标位置: N22.624386°, E113.057603°), 主要从事生产及销售一次性使用吸引管, 内窥镜引导管鞘, 组合式硬管镜, 医用灌注泵, 建设规模为新建项目, 厂区总投资为200万元, 建筑面积为1155.71平方米。

本项目总占地1155.71m², 建设项目工程规模见表3-1。

表3.1-1 建设工程规模

序列	项目内容	数量
1	占地面积 (m ²)	1155.71
2	建筑面积 (m ²)	1155.71
3	总投资 (万元)	200

3.1.2 项目产品

本项目主要生产医疗用品, 项目产品明细见表3.1-2:

表3.1-2 项目产品明细表

序列	产品名称	年产量
1	一次性使用吸引管	8000 (件)
2	内窥镜引导管鞘	8000 (件)
3	组合式硬管镜	200 (件)
4	医用灌注泵	200 (台)

3.1.3 原辅材料及年消耗量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年消耗量见表3.1-3

表3.1-3 主要原辅材料及年消耗量表

序列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1	阀体	8000 (件)	生产一次性使用吸引管
2	旋钮	8000 (件)	
3	阀芯	8000 (件)	

序列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4	底盖	8000（件）	生产一次性使用吸引管
5	连接管	8000（件）	
6	瓶体	8000（件）	
7	瓶盖	8000（件）	
8	鞘管	8000（件）	生产内窥镜引导管鞘
9	手柄	8000（件）	
10	外钢管	200（件）	生产组合式硬管镜
11	D 型钢管	200（件）	
12	前桥	200（件）	
13	中桥	200（件）	
14	后桥	200（件）	
15	目镜体	200（件）	
16	目镜盖	200（件）	
17	铝合金件	200（件）	生产医用灌注泵
18	橡胶件	200（件）	
19	不锈钢件	200（件）	
20	PCB 板	200（套）	
21	PCB 显示板	200（套）	
22	开关电源	200（件）	
23	步进电机	200（件）	
24	电磁泵	200（件）	
25	开关	200（件）	
26	电源线	200（条）	
27	电磁阀	200（件）	
28	电线	200（米）	
29	吸塑盒	16000（件）	包装
30	灭菌袋	16000（件）	包装
31	纸箱	1.2 吨	包装

3.1.4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3.1-4:

表 3.1-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主要设备	型号规格	数量	备注
1	封口机	EF100-E	1 台	包装
2	超声波清洗机	LJ-YH-320DH	1 台	清洗
3	恒温鼓风机干燥箱	YHG-9240A/101-2	2 台	烘干
4	恒温干燥箱	YHP-9082fYMJ-70	2 台	烘干
5	净水设备	YLR0-500M2T	1 台	制纯水
6	激光电焊机	W100G	1 台	焊接
7	空压机	FB24/22-700-50L	2 台	
8	拉力测试机	H2-1700A	1 台	检测
9	数字精密压力表	RGY-501	1 台	
10	面板式流量计(液体)	100-600ml/min	1 台	
11	面板式流量计(液体)	16-160mUmin	1 台	
12	面板式流量计(气体)	5-25L/min	1 台	
13	微粒物质测试仪	CWF-6JA	1 台	洁净车间环境
14	电子温湿度计	TES-1360A	1 台	监测
15	精密型压差仪	EP702D	1 台	
16	激光尘埃粒子计数器	CSJ-EIII 型	1 台	
17	电导率仪	DDS-307 型	1 台	
18	PH 计	PHS-3C 型	1 台	
19	智能热球风速仪	QDF-6 型	1 台	

3.1.5 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拟设置员工数 20 人,年工作天数 300 天,每日一班制,日工作 8 小时,员工均不在项目内食宿。

3.1.6 水电消耗

项目水、电、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3.1-6。

表 3.1-6 水、电、能源消耗情况

名称		数量	来源
总用水		243.36t/a	市政自来水
其中	制纯水用水	3.36 t/a	市政自来水
	生活用水	240 t/a	市政自来水
用电		1 万度/a	市电网供应

3.1.7 项目公用工程情况

(1) 给排水

A、项目给水：本项目用水为市政自来水管供给的新鲜用水//项目总用水量为 243.36t/a，其中制纯水用水 3.36t/a（纯水清洗用水 1.68t/a，清浄下水 1.68t/a），生活用水 240t/a。

B、项目排水：项目主要的废水为清洗废水、制纯水产生的自来水浓水和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共为 195.19t/a。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自来水浓水作为清浄下水排入雨水管道，清洗废水经活性炭过滤器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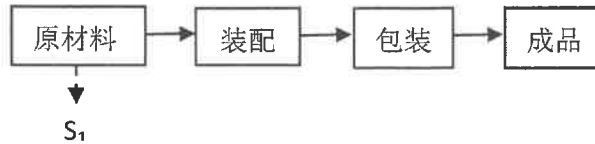
(2) 供电

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给，用电量为 1 万度 / 年。主要用于生产设备、通排风系统和车间照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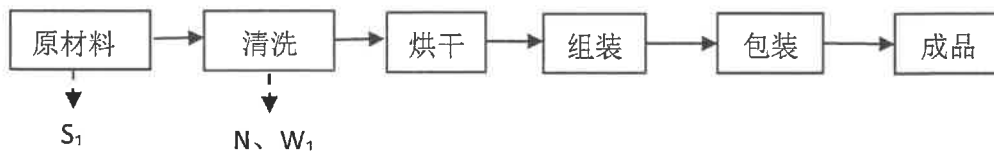
3.2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3.2.1 建设项目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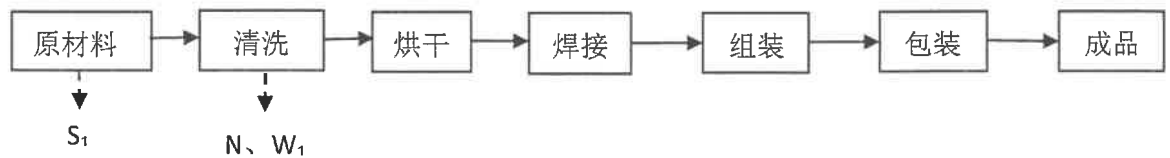
1、一次性使用吸引管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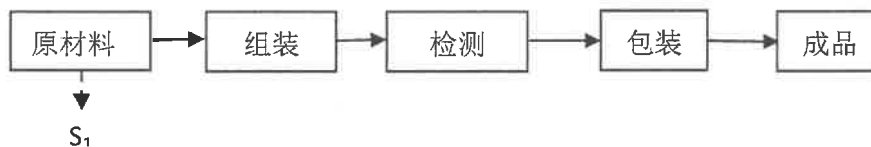
2、内窥镜导引管鞘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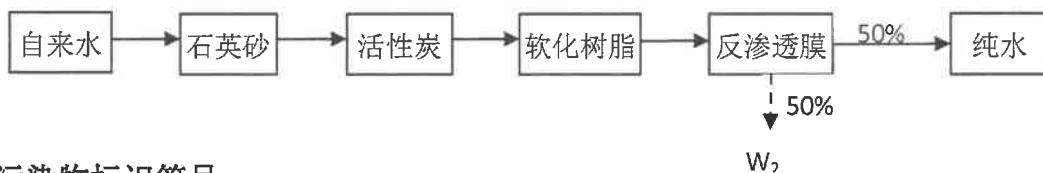
3、组合式硬管镜生产工艺:



4、医用灌注泵生产工艺:



5、纯水制作工艺:



污染物标识符号:

噪声: N 生产噪声;

废水: W₁ 清洗废水; W₂ 自来水浓水;

固废: S₁ 原材料包装废物。

工艺流程解析:

1、一次性使用吸引管生产工艺:

将外购回来的原材料经人工装配后, 包装后即为成品。

2、内窥镜导引管鞘生产工艺:

将原材料鞘管经超声波清洗机清洗, 去除工件表面的灰尘, 再烘干, 和手柄经过过盈配合组装后, 经包装后为成品。

3、组合式硬管镜生产工艺:

将原材料外钢管和D型钢管先经超声波清洗机清洗,然后干燥,之后经激光点焊机焊接,再和其他原材料组装后,包装即为成品。

4、医用灌注泵生产工艺:

将原材料组装成型,检测流量、负压等指标合格后,包装为成品。

5、纯水制作工艺:

项目制作纯水使用反渗透法,经石英砂+活性炭+软化树脂前处理后,再经反渗透处理后即为纯水,纯水用于工件清洗。

注:①项目焊接为激光点焊,焊接过程属热传导型,即激光辐射加热工件表面,表面热量通过热传导向内部扩散,通过控制激光脉冲的宽度、能量、峰值功率和重复频率等参数,使工件熔化,形成特定的熔池。焊接过程中不需要任何辅助焊接材料,故无废气产生。

②烘干工序为鞘管、外钢管、D型钢管在干燥箱内进行,干燥箱烘干温度约60-80℃,鞘管、外钢管、D型钢管均为金属件,干燥箱均以电为能源,故烘干工序无废气产生。

3.2.2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1、废气

项目营运期无废气产生。

2、废水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制纯水产生的自来水浓水和员工生活污水。

清洗废水:由于项目产品需要较高纯净度,生产过程中均需要在无尘车间里进行,根据厂家提供的资料,鞘管、外钢管、D型钢管需要使用纯水进行清洗,以去除附在表面的少量灰尘,清洗过程中不需添加清洗剂,按每件工件平均需要0.2L,项目清洗工件共约8400件/年,故需要纯水约1.68t/a,排水率按0.9算,故产生清洗废水量约1.51t/a,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SS 60mg/L。项目清洗废水可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排入市政管网,经市政管网引至杜阮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达标排放。

自来水浓水:项目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自来水制纯水,纯水使用量约

1.68t/a, 根据制纯水效率, 故项目产生自来水浓水约为 1.68t/a, 浓水主要为含 Na^+ 、 Cl^- 的清水, 浓水较干净, 可直接作为清净下水排入雨水管道。

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总数为 20 人, 均不在项目内食宿, 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 中相关标准, 按用水定额 40L/人·d 计, 则本项目员工的生活用水量约为 0.8t/d, 240t/a。排水率取 0.8, 则污水排放量约为 0.64t/d, 192t/a, 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 250mg/L, BOD_5 150mg/L, SS 150mg/L, 氨氮 20 mg/L。项目拟将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排入市政管网, 经市政管网引至杜阮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达标排放。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过程中的超声波清洗机、空压机等机械设备运行噪声, 噪声值为 70-85dB(A)。

4、固体废弃物

一般固废: 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原材料包装废物, 产生量约为 0.2 t/a。

生活垃圾: 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 项目员工人数为 20 人, 均不在项目内食宿, 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人计算, 则项目员工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 指定地点堆放, 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 并定期对堆放点进行清洁、消毒。

4、环评批复要求

关于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评批复见附件)。

(一)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优化设置给排水系统。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 经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 - 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后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 尾水排入杜阮河。

(二) 优化厂区的布局, 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措施, 合理安排工作时间, 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三) 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 落实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 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厂区内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临时性贮存设施应符合国家《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规定。

(四) 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总体投资预算并予以落实。

(五)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六) 报告表批准后,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 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5、验收监测内容

5.1 监测内容

项目验收监测内容详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点位 数	监测指标	采样频次
清洁废水	水设备治理前、后排 放口	2 个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 悬浮物、总磷	3 次/天, 连续 2 天
噪声	厂界周围	4 个	厂界环境噪声	1 次/天, 连续 2 天

5.2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验收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5-2。

表 5-2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指标		监测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	仪器型号	检出限	最低检出 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 极法 GB/T 6920-1986	便携式 pH 计 雷磁 pH 计	PHBJ-260 PHS-25	0.01	1.00
	化学需氧 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 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哈希分光光度 计	DR2800	3.75mg/L	15.00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光分光光 度计	T6 DR2800 TU-1810	0.025mg/L	0.100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ATY124 JF2004 AUW220D	1.0mg/L	4.0mg/L

监测指标		监测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	仪器型号	检出限	最低检出限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T6 DR2800 TU-1810	0.025mg/L	0.01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HS5633B AWA5680	—	—

5.3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保护生态环境，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和相关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5.3.1 监测人员

均由环保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经技术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

5.3.2 现场采样

1) 点位设置：根据项目布局、生产及污染源排放情况，按监测规范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的代表性、可比性和科学性。

2) 水样采集：根据项目验收监测内容，选用合适的采样容器，按监测规范要求进行现场固定保存，并采集 10%现场密码平行样。

3) 气样采集：对采样所用到的采样仪器进行气密性检查、流量校准。

4) 噪声监测：根据当天的天气情况，在无雨雪、雷电，风速在 5m/s 以下进行测量，且测量前后使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的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厂界环境噪声在一般情况下，测点选在工业企业厂界外 1m、高度 1.2m 以上、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 1m 的位置。

5.3.3 样品运输、保存、交接

样品运输过程中采用泡沫隔垫尽量减少因震动、碰撞导致损失或沾污，对需要冷藏或避光等特殊保存的样品按规范要求进行处理，采样人员负责样品运输安全。样品送回实验室经实验室负责人根据任务单对采样单、容器编号、数量、包装情况、保存条件等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签字接收。

5.3.4 监测结果数据处理

正确、真实、齐全、清晰填写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按规定公式和运算规则

计算监测结果，经分析人、校核人和分析负责人三级审核签字后方可上报。

5.3.5 报告编制

项目负责人负责报告编制，审核人员负责校对，确保报告中数据与原始数据一致无误。经报告编写人、审核人和签发人三级审核签字后方可报出。

6、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6.1 废水监测评价标准

清洁污水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具体标准限值值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评价标准限值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pH 值（无量纲）	6-9
化学需氧量	250mg/L
悬浮物	150mg/L
氨氮	20mg/L
总磷	0.5 mg/L

6.2 噪声监测评价标准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值见表 6-2。

表 6-2 厂界环境噪声评价标准限值

类别	单位	昼间	夜间
3 类标准	Leq[dB(A)]	65	55

7、验收监测结果

2018 年 01 月 17 日~18 日，我司对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污染源排放现状实施了 2 天的现场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正常、稳定，生产负荷约为 75%，满足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达到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以上的情况下进行的验收监测技术规定。

7.1 废水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监测点位：水设备治理前、后排放口（详见附图3）；监测指标：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监测结果统计及分析评价：见表7-1、7-2。

表7-1 2018年1月17日废水监测结果

(1) 样品信息							
采样位置	监测时间		样品状态及特征		采样方式	处理设施	
水设备治理前排放口	01 月 17 日	11:00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	
		15:00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17:00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水设备治理后排放口	01 月 17 日	11:00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活性炭过滤	
		15:00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17:00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2)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值及注明除外)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符合执行标准要求
			11:00	15:00	17:00		
01 月 17 日	水设备治理前排放口	pH 值	7.26	7.24	7.21	6~9	符合
		化学需氧量	32.9	37.5	33.4	250	符合
		悬浮物	4.0L	4.0L	4.0L	150	符合
		氨氮	0.08	0.08	0.07	20	符合
		总磷	0.03	0.09	0.02	0.5	符合
01 月 17 日	水设备治理后排放口	pH 值	6.71	6.81	6.82	6~9	符合
		化学需氧量	33.6	38.4	33.1	250	符合
		悬浮物	4.0L	4.0L	4.0L	150	符合
		氨氮	0.04	0.04	0.04	20	符合
		总磷	0.02	0.02	0.02	0.5	符合
注: 清洁污水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							

表 7-2 2018 年 1 月 18 日废水监测结果

(1) 样品信息							
采样位置	监测时间		样品状态及特征		采样方式	处理设施	
水设备治理前排放口	01 月 18 日	9:45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	
		13:42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15:48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水设备治理后排放口	01 月 18 日	9:45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活性炭过滤	
		13:42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15:48	无色、无味、无浮油		瞬时采样		
(2)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值及注明除外)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符合执行标准要求
			9:45	13:42	15:48		
01 月 18 日	水设备治理前排放口	pH 值	6.76	6.98	6.42	6~9	符合
		化学需氧量	15.0L	15.0L	15.0L	250	符合
		悬浮物	4.0L	4.0L	4.0L	150	符合
		氨氮	0.13	0.15	0.20	20	符合
		总磷	0.04	0.01L	0.01L	0.5	符合
01 月 18 日	水设备治理后排放口	pH 值	6.31	6.66	6.23	6~9	符合
		化学需氧量	15.0L	15.0L	15.0L	250	符合
		悬浮物	11.0	9.0	4.0	150	符合
		氨氮	0.12	0.18	0.21	20	符合
		总磷	0.04	0.02	0.02	0.5	符合
注: 清洁污水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							

7.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监测点位：项目主要声源侧厂界外 1m，布设 4 个监控点（详见附图 3）；监测指标：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统计及分析评价：见表 7-2。

表 7-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计量单位：dB(A)

监测指标	监测点位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昼间)	是否符合执行 标准要求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北侧外 1 米 ▲1	工业、道路	01 月 17 日	56	符合
	厂界东侧外 1 米 ▲2	工业	01 月 17 日	53	符合
	厂界东侧外 1 米 ▲3	工业	01 月 17 日	53	符合
	厂界西侧外 1 米 ▲4	工业	01 月 17 日	54	符合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北侧外 1 米 ▲1	工业、交通	01 月 18 日	54	符合
	厂界东侧外 1 米 ▲2	工业、交通	01 月 18 日	56	符合
	厂界东侧外 1 米 ▲3	工业、交通	01 月 18 日	54	符合
	厂界西侧外 1 米 ▲4	工业	01 月 18 日	55	符合
标准限值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昼间：65
备注	企业夜间不生产				

8、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8.1 结论

8.1.1 废水结论

项目治理设备后排放口清洁废水监测结果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

8.1.2 噪声监测结论

项目环境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8.1.3 固体废弃物处置

项目生产过程中原材料包装废物交环卫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8.2 总体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清洁废水、厂界噪声均符合相应标准限值的要求;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环评批复的要求基本落实。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基本能够达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8.3 建议

1、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并积极落实防治噪声污染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2、对项目产生的工业固废有利用价值的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

3、对经常性接触高噪声源的劳动人员、值班人员或检修人员应加强个体防护,配戴防噪耳塞、耳罩等劳保用品,保护员工身体健康不受影响。

4、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并积极探索新工艺,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进一步减少产品的能耗物耗。

5、增强环保意识,建立一套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防火安全措施及生产管理,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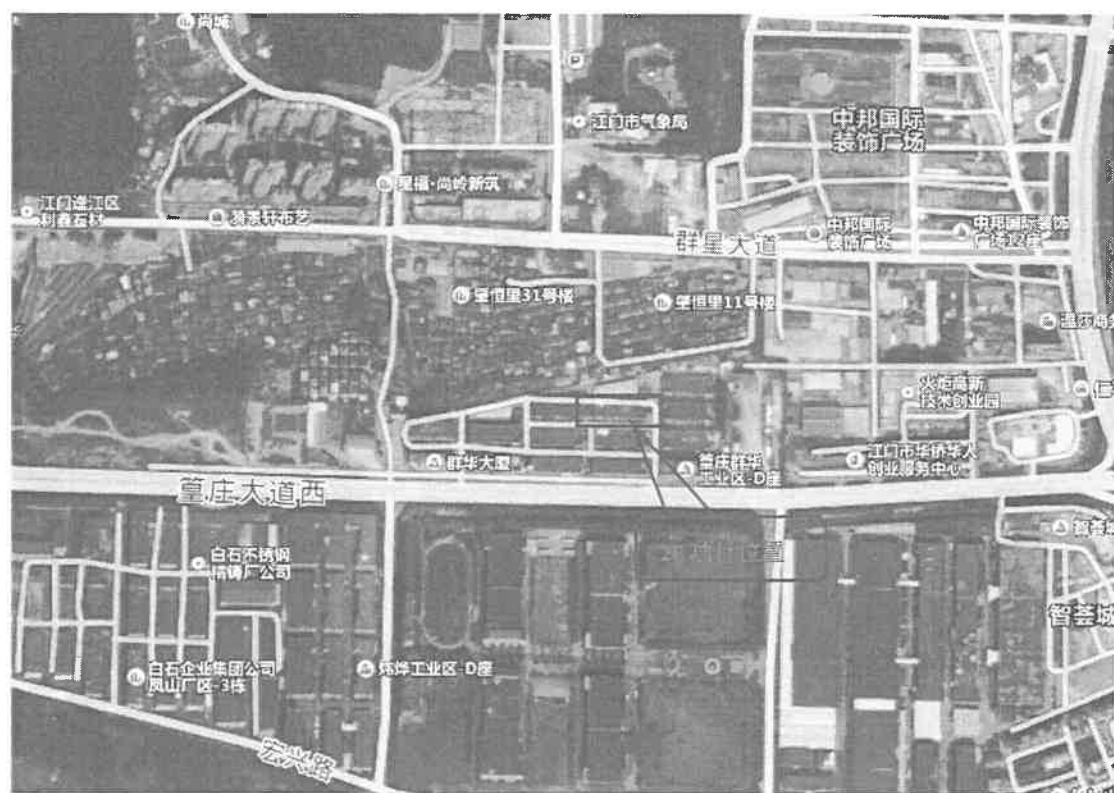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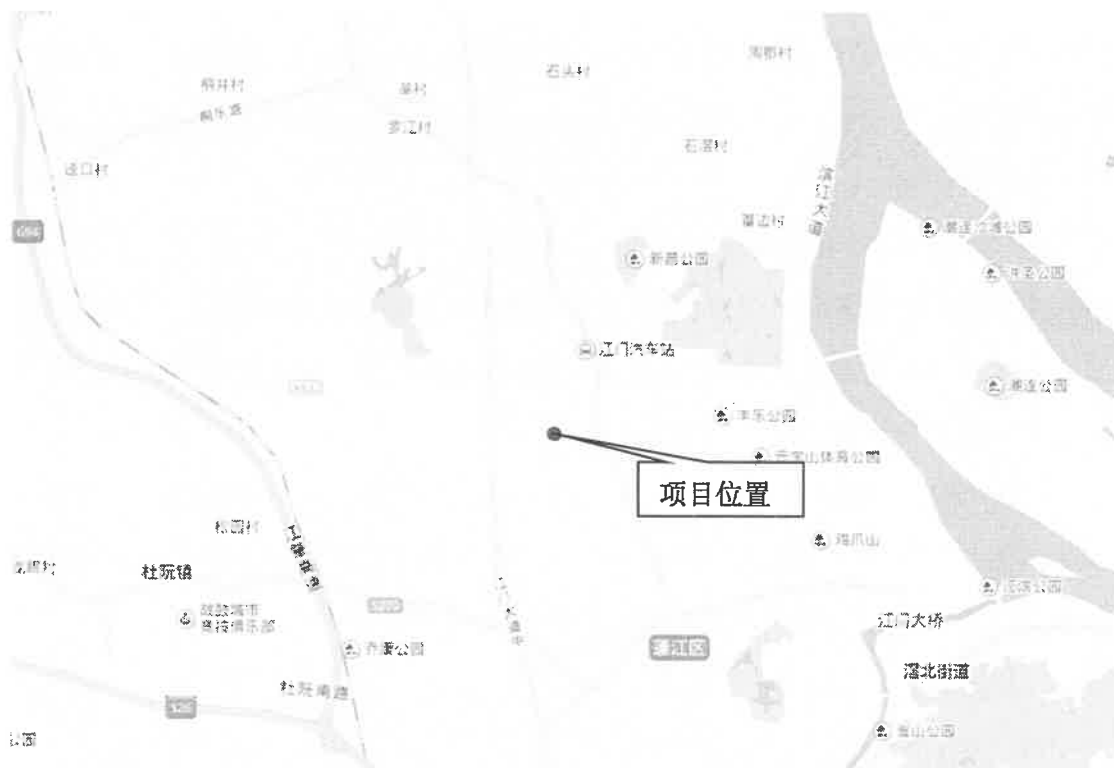
6、严格按照相关的消防规范合理布置厂区,设置有效的安全设施。

7、加强事故预防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处置的技能，懂得紧急救援的知识。“预防为主、安全第一”是减少污染事故发生、减少污染事故损害的重要保障。严禁在车间使用明火，如吸烟。在车间内根据消防要求安装一定数量的灭火器材。制定厂内的应急计划、定期进行安全环保宣传教育以及紧急事故模拟演习，配备必要的应急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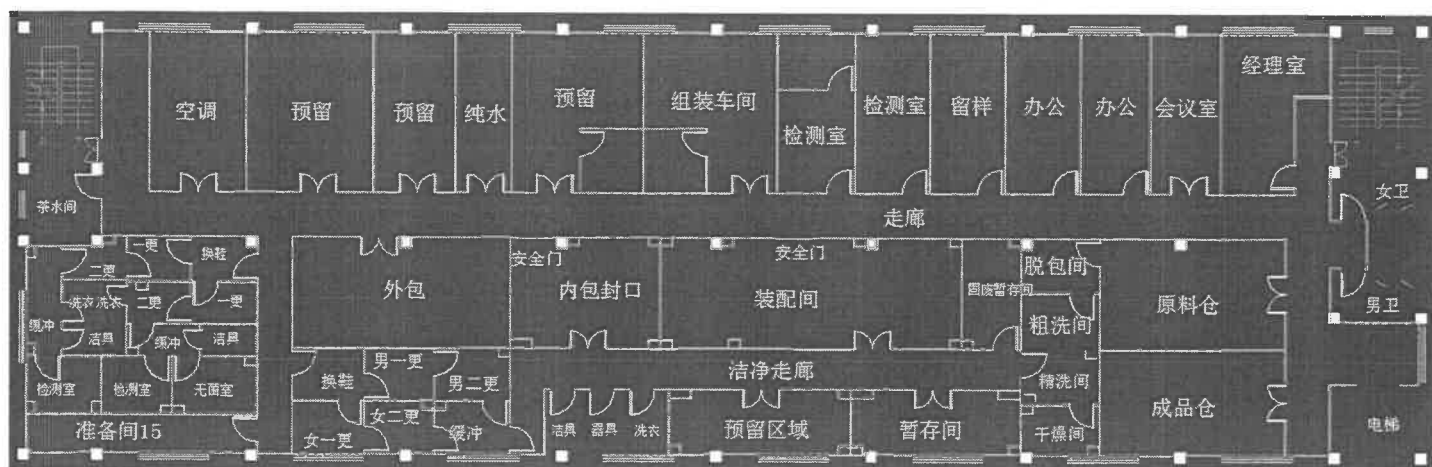
8、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或企业员工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

9、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建设和生产。今后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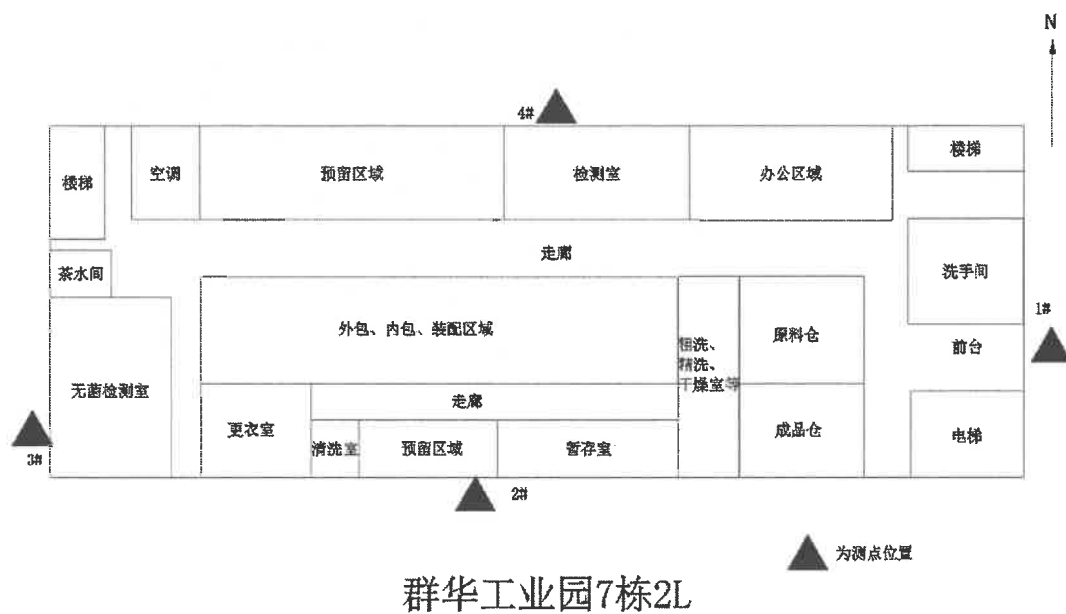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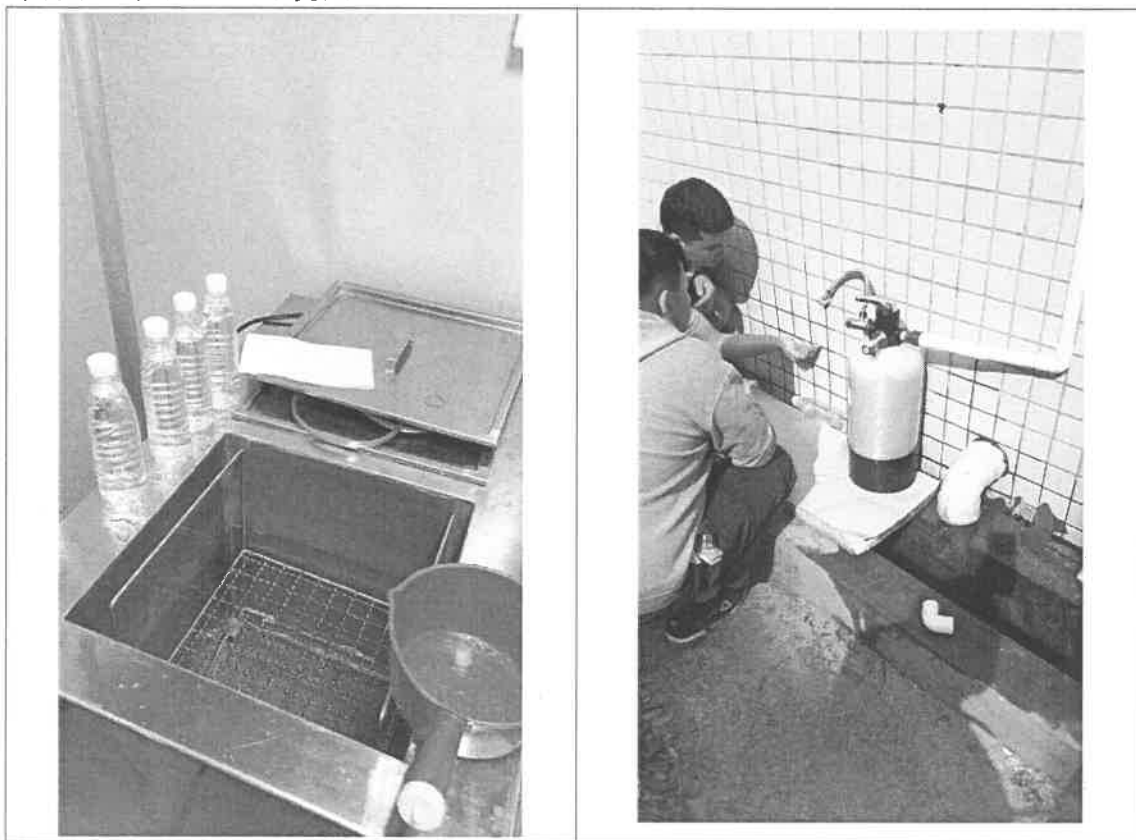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厂区环境图



附件1 委托监测任务书

委托监测任务书

委托方: 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方: 江门市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 2018.07.20
项目名称: 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监测地点: 江门市	监测时间: 2018.07.20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
监测项目: 废气	监测因子: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	监测频次: 1次/天	监测方法: 手工监测
监测项目: 废水	监测因子: 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监测频次: 1次/天	监测方法: 手工监测
监测项目: 噪声	监测因子: 等效连续A声级	监测频次: 1次/天	监测方法: 手工监测
监测项目: 土壤	监测因子: 铅、镉、铜、锌、铬、锰、镍、砷、汞、硒	监测频次: 1次/天	监测方法: 手工监测

委托方(盖章): 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方(盖章): 江门市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方代表(签字): 李强

受托方代表(签字): 王明

日期: 2018.07.20

附件2 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35921362346	
名 称	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江门市蓬江大道西10号8幢611
法定代表人	梁杰彬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伍拾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3月16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研发、生产、销售: II类、III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凭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 年 11 月 17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3 关于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江门市蓬江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蓬环审〔2017〕20 号

关于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报来《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拟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簠庄大道西 16 号 7 幢二楼厂房，项目占地面积为 1155.71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155.71 平方米，生产规模为年产一次性使用吸引管 8000 件、内窥镜导引管鞘 8000 件、组合式硬管镜 200 件、医用灌注泵 200 台。

二、江门市环境保护局委托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对《报告表》的环境可行性进行评估论证，出具的评估意见认为《报告表》评价结论总体可信，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

- 1 -

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三、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优化设置给排水系统。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后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杜阮河。

(二)优化厂区的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措施,合理安排工作时间,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三)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落实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厂区内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临时性贮存设施应符合国家《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规定。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总体投资预算并予以落实。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六、报告表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七、项目建成后,须依法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江门市蓬江区环境保护局

2017年12月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 3 -

附件4 江门市微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证书



资质认定

计量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015192357U

名称:江门市微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东华一路25号二层20-25交
2.5M+A-C轴 25-26交2.0M+A-C轴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
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

检测能力见证书附表。

准许使用徽标



注:检测能力见附表
请在有效期届满前6个月提出
复查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发证日期:二〇一五年五月六日

有效期至:二〇一八年五月五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件5 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 HZ1220170001

物业、土地租赁合同

出租方: 江门市美廉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徐惠廉

电话: 0750-3223993

承租方: 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梁杰彬

电话: 0750-33319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现达成如下条款,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及用途

1、甲方将坐落在江门市蓬江区簞庄大道西16号7幢二楼的物业(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给乙方作为经营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为,物业面积: 1155.71平方米,土地面积: 1155.71平方米。本物业的外墙在租赁范围内,乙方可作使用,但不能出租,甲方有使用权。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属于本协议租赁范围。

2、本租赁物的用途为 经营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租赁期限为 叁年,从 2017年 3月 20日至从 2020年 3月 19日止。

2、租赁期满后,如乙方想继续租赁,应提前两个月以书面知会甲方协商有关续签合同事宜;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权。

第三条 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1、免租期限(包括装修期)从 2017年 3月 20日至 2017年 4月 19日止,从 2017年 4月 20日起计算租金。

2、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 租赁费用及支付方式

1、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的同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两个月的物业租金和土地使用金作为履约保证金。共计人民币 34440 元(大写:叁万肆仟肆佰肆拾元整),和缴交第一个月的物业租金人民币:¥17220 元(大写:壹万柒仟贰佰贰拾元整),方可使用物业和土地。从 2018 年 3 月 20 日起,每年的物业租金和土地使用金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 5%。租赁期满,在乙方向甲方将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及相关费用(包括管理费及水电费),并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完毕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所有设备设施(经甲方验收)等义务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如在租赁期内乙方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不退还其履约保证金给乙方。

2、物业租金和土地使用金

物业租金每月每平方米为¥7.8 元,每月物业租金为人民币:¥9014.5 元(大写:玖仟零壹拾肆元伍角);土地使用金每月每平方米为¥7.1 元,每月土地使用金为人民币:¥8205.5 元(大写:捌仟贰佰零伍元伍角)。以上租金是含税的(详见附表 1)。乙方应于每月 10 日之前以现金或转账方式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等费用。

甲方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江门分行

帐户名称:江门市美廉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44001670101053019822

第五条 租赁物及其附属设施的维修和保养

1、租赁期内,因物业主体结构出现问题,如屋面漏水、墙体破裂、基础下沉由甲方负责维修处理。

2、乙方对租赁物及其附属设施负有妥善使用的责任,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及附属设施损坏(如门窗、大门、墙体、电器设备、自来水管、消防设施、排污渠堵塞等),由此造成的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

1、乙方应按环境保护部门的要求做好环境保护措施,如有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包括甲方的所有损失)。

第七条 装修条款

1、租赁期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同时须按规定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

2、本合同期满或乙方违约而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在租赁物内所有装修的设施(包括乙方租赁该物业时所添置的附着物、固定的水电设施等)全部无条件、无偿归还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拆除或损毁,否则重建费用或修复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1、甲方延期交付物业的,乙方使用物业的时间相应延后。
- 2、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式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金、水电费总额为 万分之八。
- 3、乙方欠交租金、水电费等超过约定时间 15 天,甲方有权停止水、电等,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欠交租金超过约定时间 30 天、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追索乙方所欠全部费用,乙方所交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回。同时,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如果乙方在一个月内仍未交清所有款项,甲方有权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 4、乙方有转租(未经甲方同意)、利用房屋进行非法经营活动、损坏房屋主体结构、抵押甲方的房屋设施等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所交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回;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须承担全部赔偿及法律责任。
- 5、非法定和约定的事由,除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外,任何一方单方提前解除合同,须向对方支付相等于履约保证金的款项作为违约金。
- 6、乙方在协议期满或中途毁约终止协议的,乙方所加建的建筑物装饰及水电设施不得拆除损坏,无偿归甲方所有。

第九条 免责条款

- 1、若因政府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 政府征用 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2、乙方所租用的物业,如遇到国家征用、道路扩宽、城市建设等政府行为,需要拆迁的乙方无条件迁出,迁出费用按政府规定办理。
- 3、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免责,但须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条件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

第十条 特别约定事项

- 1、乙方在经营生产中所发生的费用,如税务、债权债务、工伤事故、拖欠工人工资、电讯、工商管理等相关费用等,以及租赁场地的物品、设备、设施的保管和安全等,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有关产权的税费由甲方负责。
- 2、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相关规定,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消防工作,不得在租赁场所住人,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如有违返上述规定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按违约金处理。

4、乙方在经营期间自行负担单位的排污费、治安费、卫生费、垃圾费、清理费、水电费及政府行为收取的行政费用。

5、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甲方确认的地址为:_____,乙方确认的地址为:江门市蓬江区簞庄大道西16号7幢二楼。各方的信件或传真、挂号邮件以本合同所列的地址为准,如送达地址需要变更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

3、租赁期间电梯的使用管理、检修维护、年检费等由乙方负责,乙方使用厂房电梯必须与甲方签定《电梯授权使用管理合同》和《电梯使用管理权者安全承诺书》并购买电梯使用保险。

4、协议终止或期满乙方使用的电梯须报质监部门开具安全质量合格书交到甲方。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尽力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通过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二条 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价是含税价。

3、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联社“三资工作站”档案存档壹份,经三方签字盖章、乙方付清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方(印章):江门市美廉贸易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徐惠康

联系电话:18823088366

乙方(印章):江门市硕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林振

联系电话:13432262388

身份证号码:_____

见证单位(印章):_____

签订时间:2017年4月1日

签订地点:江门市蓬江区

附件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益昌

